

黄冈市瑞安纸品包装有限公司瑞安制品包装产业园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5 年 7 月 15 日，黄冈市瑞安纸品包装有限公司根据《黄冈市瑞安纸品包装有限公司瑞安制品包装产业园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环评批复，对该项目进行验收，并提出如下意见：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内容

本项目位于湖北省黄冈市黄冈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黄冈产业园望夫墩路，总投资 10000 万元，建设瑞安纸品包装产业园项目，建设 4 条纸箱生产线。纸箱 4000 万 m^2 。

本次验收内容：占地面积约 16249.3 平方米，总投资 10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95 万元。建设 4 条纸箱生产线。纸箱 4000 万 m^2 ；纸板生产线不再建设。

目前该项目需要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已建成，各项生产设备运转正常，各项环保设施运行稳定。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项目于 2021 年 12 月 7 日取得黄冈市生态环境局《关于黄冈市瑞安纸品包装有限公司瑞安纸品包装产业园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黄环审黄环审〔2021〕230 号）。

2024 年 4 月底项目建设完成，并进行了环境保护设施运转调试，并已完成排污许可证简化管理，目前，该项目已满足竣工验收要求，具备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竣工验收的条件。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10000 万元，环保投 95 万元，占总投资比例 0.95%。

（四）验收范围

依据项目实际建设情况，本次验收范围为：占地面积约 16249.3 平方米，总投资 10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95 万元。建设 4 条纸箱生产线。纸箱 4000 万 m^2 ；纸板生产线不再建设。生产规模：纸箱 4000 万 m^2 。

主要核查企业实际建设情况与环评及批复的一致性和企业实际污染物处置措

施及排放情况。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实施过程中，与环评内容对比，项目的建设性质、地点、规模均未发生大的变化，与环评、批复一致，不存在重大项目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和印刷清洗水性油墨废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和隔油池处理后经厂区污水总排口进入市政管网，最后排入黄冈市禹王新区污水处理厂进行后续处理。印刷清洗水性油墨废水作为危废交由资质单位处置，不外排。外排废水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三级标准及黄冈市禹王新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其中氨氮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1中B级标准。

（二）废气

项目废气主要为有机废气，为无组织排放，通过加强车间通风来降低废气造成的危害。

（三）噪声

项目噪声主要来自贴片机、耦合机、风机、冷却塔等设备，源强约65~95dB(A)，项目采用使用低噪声设备，对噪声设备采用隔声、消声、减震等降噪措施。

（四）固体废物

根据实际情况，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废边角料、不合格产品、废包装物、粘合剂桶、水性油墨桶、清洗废水、废机油。生活垃圾用垃圾桶收集后由环卫清运；不合格产品、废边角料、废包装物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间，交由物资部门回收利用。废机油、清洗废水、粘合剂桶、水性油墨桶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对于固体废物，其处置利用方式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

四、环境保护设施验收监测结果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稳定，污染治理设施正常运行，能够满足国家对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生产工况的有关要求。

（1）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负荷满足要求、环保设施运行正常条件下，项目生活废水污染物排放浓度均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三级排放

标准及黄冈市禹王新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其中氨氮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 B 级标准。

（1）废气

无组织废气：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负荷满足要求、环保设施运行正常条件下，项目厂界无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满足《湖北省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42/1538-2019-1996）表 2 排放标准；厂区内无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满足《湖北省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42/1538-2019-1996）表 B.1 排放标准。

（2）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各设施运转正常，厂界四周昼夜间噪声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标准中的 3 类标准：昼间 65dB（A）。

（3）固废

根据实际情况，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为生活垃圾、废边角料、不合格产品、废包装物、粘合剂桶、水性油墨桶、清洗废水、废机油。生活垃圾由垃圾桶收集后由环卫清运；不合格产品、废边角料、废包装物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间，交由物资部门回收利用。废机油、清洗废水、粘合剂桶、水性油墨桶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4）污染物排放总量

根据《黄冈市瑞安纸品包装有限公司瑞安纸品包装产业园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相关内容，本次项目污染物非甲烷总烃为无组织排放，不需要申请总量指标。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和隔油池处理后经厂区污水总排口进入市政管网，最后排入黄冈市禹王新区污水处理厂进行后续处理。印刷清洗水性油墨废水作为危废交由资质单位处置，不外排。

故本项目水污染物排放总量已纳入禹王新区污水处理厂总量控制指标，其总量指标由该污水处理厂分配，本项目不单独另设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未设置废水排放量总量控制指标要求。

五、验收结论

根据现场查勘，该项目环评审批手续完备，资料齐全，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和环保“三同时”制度，落实了环评报告表及其批复所要求的污染防治措施，验收监测期间，各项外排污染物能够实现达标排放，管理制度完善。

经讨论，该项目符合环境保护竣工验收条件，同意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六、建议

(1) 加强生产设备及污染防治设施的运营、维护和管理，确保各污染防治设施能稳定有效运行及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2) 加强职工培训，提高职工环保意识，健全环保管理制度；

(3) 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标准规范要求，做好防渗漏等措施，并做好危险废物储存、转运等过程管理的台账记录。

七、验收报告表意见

1、核实并完善运行期污染物排放种类、排放情况、污染物监测因子、废气排放情况等；

2、进一步核实项目变动情况、环评批复落实情况、“三同时”落实情况及总量落实情况等；

3、进一步核实、完善相关附件、附图。

黄冈市瑞安纸品包装有限公司瑞安制品包装产业园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

2025 年 7 月 15 日